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公 W[2026]E1073 号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 无锡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 (<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苏26TTB4WKU8



目 录

<u>序号</u>	<u>内 容</u>	<u>页码</u>
1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1-2
2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3-18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Gongzheng Tianye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GP

中国·江苏·无锡

总机：86（510）68798988

传真：86（510）68567788

电子信箱：mail@gztycpa.cn

Wuxi, Jiangsu, China

Tel: 86（510）68798988

Fax: 86（510）68567788

E-mail: mail@gztycpa.cn

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苏公W[2026]E1073号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茂莱光学”）2025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进行了鉴证。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茂莱光学 2025 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茂莱光学 2025 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二、董事会的责任

茂莱光学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的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茂莱光学董事会编制的上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提出鉴证结论。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五、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茂莱光学董事会编制的 2025 年度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符合《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茂莱光学募集资金 2025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此页无正文，为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关于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苏公W[2026]E1073号）之盖章页）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周文阳



中国注册会计师

曹莹



中国·无锡

2026年4月10日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3年1月12日出具的《关于同意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84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20万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9.7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92,030.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81,134.18万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3年3月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3〕验字第90012号），验证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3月2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92,030.4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41,134.18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10,896.22
二、募集资金净额	81,134.18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6,603.57
本年度使用金额	12,501.92
现金管理金额	3,0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1.77
其他-募投项目结余资金转出	864.55



其他-开银票银行扣错账号	53.18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912.27
其他-未包含与发行相关印花税	20.29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41.75

注：“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未包含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现金管理余额。

（二）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及使用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2433号）同意注册，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56,25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6年，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发行数量为562,500手（5,625,000张）。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6,250.00万元，扣除不含税的发行费用813.50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55,436.50万元。

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5年11月27日划入公司指定账户，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苏公W（2025）B081号）。

截至2025年12月31日，公司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1月27日	
本次报告期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56,250.0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13.50
二、募集资金净额		55,436.5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0
本年度使用金额		876.00
现金管理金额		45,300.0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0.02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85
其他-待置换的不含税发行费用		121.52



其他-待支付的不含税发行费用	22.64
三、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	9,406.49

注：“报告期末募集资金余额”未包含截至2025年12月31日的现金管理余额。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使用情况的监管等方面做出具体明确的规定。

（一）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子公司南京茂莱精密测量系统有限公司在银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3月2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南京茂莱精密测量系统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秣陵支行	474178890403	/	已注销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栖霞支行	93230078801100000881	/	待注销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025900078510918	/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025900078510966	/	已注销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秣陵支行	510578950829	/	已注销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025900078510108	1.97	使用中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0156220000003501	/	已注销



	珠江支行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江宁科学园支行	72170122000347329	/	已注销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南京秦淮支行	320006601013002994 964	39.78	使用中

（二）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公司对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公司、子公司南京茂莱精密测量系统有限公司在银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与存放募集资金的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或《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2025年12月31日，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1月27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025900078510000	5,387.32	使用中
南京茂莱精密测量系统有限公司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0150280000005878	58.86	使用中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81105010124028623 47	1,790.36	使用中
南京茂莱精密测量系统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81105010116028655 89	1,465.30	使用中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500183019904	704.66	使用中

注：各账户报告期末余额合计与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表的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余额有尾差，为四舍五入所致。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附表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和附表2《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投项目之一“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研发项目”有助于提升公司研发能力，推动公司高端精密光学产品和技术的研发。本项目不产生直接经济效益，项目建成后有助于公司进一步提高光学加工技术水平，从而间接产生经济效益，故本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收益。

公司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之一“超精密光学技术研发中心项目”旨在提升公司研发能力，不直接产生效益，项目实施后产生的间接效益将在公司的经营中体现。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均包含“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其项目成果体现在缓解公司资金压力，降低财务风险，不直接产生经济效益，无法单独核算其效益。

（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 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置换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95.9898万元（不含税）。本次募集资金置换时间距募集资金到账日未超过6个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筹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款项并以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实施期间，预先使用自筹资金支付部分款项，并在支付后的6个月内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款项至公司基本存款账户或一般存款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具体置换情况如下：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 年 11 月 27 日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总投资额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置换金额	置换完成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超精密光学生产加工项目	41,746.18	474.47	474.47	2026 年 1 月 12 日	2025 年 12 月 18 日
补充流动资金	1,436.50	121.52	121.52	2026 年 1 月 8 日	2025 年 12 月 18 日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五）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7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 年 3 月 2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20,000.00	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	2025 年 3 月 27 日	2026 年 3 月 26 日	2025 年 3 月 27 日



截至2025年12月31日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3月2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茂莱光学	交通银行	/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4年4月26日	2025年2月28日	2025年2月28日	0	2.70%	78.05
茂莱光学	交通银行	/	大额可转让存单	3,000	2024年7月26日	2027年7月26日	2025年3月20日	0	2.30%	51.70
茂莱光学	交通银行	/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5年3月5日	2025年3月21日	2025年3月21日	0	1.90%	4.60
茂莱光学	交通银行	/	大额可转让存单	8,000	2025年4月7日	2028年4月7日	2025年9月12日(归还3000万元)	0	2.05%	94.09
							2025年9月16日(归还2000万元)			
							2025年9月17日(归还3000万元)			
茂莱光学	交通银行	/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5年9月25日	2025年10月30日	2025年10月30日	0	1.70%	4.89
茂莱光学	交通银行	/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5年11月14日	2025年11月28日	2025年11月28日	0	1.75%	2.01
茂莱光学	交通银行	/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5年12月7日	2026年2月27日	未到期	3,000.00	1.75%	未到期
茂莱光学	宁波银行	/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4年9月30日	2025年2月27日	2025年2月27日	0	2.60%	14.36
茂莱光学	宁波银行	/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5年3月3日	2025年3月24日	2025年3月24日	0	2.10%	0.97
茂莱光学	宁波银行	/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5年4月21日	2025年5月21日	2025年5月21日	0	2.15%	3.53
茂莱光学	宁波银行	/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5年6月11日	2025年7月11日	2025年7月11日	0	2.05%	3.37



茂莱光学	宁波银行	/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5年7月15日	2025年8月15日	2025年8月15日	0	2.05%	3.48
茂莱光学	招商银行	/	大额可转让存单	2,000	2024年11月8日	2025年2月7日	2025年2月8日	0	1.35%	6.90
茂莱光学	招商银行	/	结构性存款	2,500	2025年1月6日	2025年1月26日	2025年1月27日	0	1.70%	2.45
茂莱光学	招商银行	/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5年2月10日	2025年2月27日	2025年2月28日	0	1.65%	1.63
茂莱光学	招商银行	/	结构性存款	2,500	2025年2月12日	2025年2月27日	2025年2月28日	0	1.65%	1.81
茂莱光学	招商银行	/	结构性存款	4,500	2025年3月5日	2025年3月23日	2025年3月24日	0	1.65%	3.87
茂莱光学	招商银行	/	结构性存款	4,500	2025年4月1日	2025年4月29日	2025年4月30日	0	1.95%	6.97
茂莱光学	招商银行	/	结构性存款	4,500	2025年5月9日	2025年5月29日	2025年5月30日	0	1.80%	4.66
茂莱光学	招商银行	/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5年6月16日	2025年7月15日	2025年7月16日	0	1.85%	7.60
茂莱光学	招商银行	/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5年8月1日	2025年8月28日	2025年8月29日	0	1.68%	6.44
茂莱精密	浦发银行	/	结构性存款	1,200	2025年4月1日	2025年4月30日	2025年4月30日	0	2.10%	2.22

2. 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可转债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以及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情况下，使用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含）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期限不超过12个月（含）的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协定性存款、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	----------------------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1月27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50,000.00	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	2025年12月18日	2026年12月17日	2025年12月18日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5年11月27日								
委托方	受托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购买金额	起始日期	截止日期	归还日期	尚未归还金额	预计年化收益率	利息金额	
茂莱精密	南京银行	/	结构性存款	21,300	2025年12月24日	2026年1月7日	未到期	21,300	1.5%	未到期	
茂莱精密	中信银行	/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5年12月27日	2026年6月25日	未到期	3,000	1.73%	未到期	
茂莱精密	中信银行	/	结构性存款	2,000	2025年12月27日	2026年1月26日	未到期	2,000	1.72%	未到期	
茂莱光学	中信银行	/	结构性存款	3,000	2025年12月27日	2026年3月27日	未到期	3,000	1.72%	未到期	
茂莱光学	中信银行	/	结构性存款	1,000	2025年12月26日	2026年1月25日	未到期	1,000	1.72%	未到期	
茂莱光学	招商银行	/	大额可转让存单	10,000	2025年12月23日	2026年6月23日	未到期	10,000	1.30%	未到期	
茂莱光学	招商银行	/	结构性存款	5,000	2025年12月24日	2026年3月24日	未到期	5,000	1.65%	未到期	

(六)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于2025年8月13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9月12日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在保证募投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和募投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同意将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12,3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为29.90%。保



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对上述事项出具了无异议的核查意见。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超募资金使用情况明细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3年3月2日		
使用方式	使用金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12,300.00	2025年8月13日	2025年9月12日

(七) 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八)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年6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投项目“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生产项目”“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研发项目”均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将上述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864.55万元（截至2025年12月31日）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其中，“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生产项目”募集户转出当日实际专户余额为0.01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该项目涉及的两个募集资金专户（账号：474178890403、025900078510918）均于2025年7月注销完毕，节余募集资金已划转至公司一般户。“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研发项目”资金转出当日实际专户余额为864.54万元（含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及理财收益），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之一（账号：025900078510966）已于2025年7月注销完毕，并将资金划转至公司一般户。该项目募集资金专户之二（账号：93230078801100000881）节余募集资金已划转至公司一般户，截至2025年12月31日，该账户余额为0，公司将及时将该募集账户注销。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第5.3.10条规定，单个或者全部募投项目完成后，节余募集资金（包括利息收入）低于1,000万元的，可以免于履行董事会审议程序，且无需保荐机构或者独立财务顾问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因此，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事项无需董事会审议，亦无需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



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年3月2日				
节余募集资金合计金额			864.55				
节余募投项目名称	节余资金金额	节余资金用途	新项目名称	新项目计划投资总额	新项目计划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股东会审议通过日期
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生产项目	0.01	用于补流	/	/	/	/	/
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研发项目	864.54	用于补流	/	/	/	/	/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1. 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份超募资金回购股份

公司于2024年4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在董事会决议通过后的12个月内，使用超募资金2,500.00万元（含）-5,000.00万元（不含）回购公司股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27日、2024年5月15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关于使用超募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截至2025年4月25日，公司完成本次回购，共使用超募资金总额2,692.35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未使用的超募资金已退回至对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5年4月26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2. 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公司于2025年12月1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同意公司根据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的实际情况，对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保荐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发表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况。公司对募集资金的投向和进展情况均如实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南京茂莱光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0日



附表 1: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3 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3 年 3 月 2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2,501.9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9,105.4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3)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是	22,500.16	22,500.16	22,500.16	18.95	22,765.63	265.47	101.18	2025 年 6 月	2,925.25	不适用	否
2、高端精密光学产品研发项目	研发项目	是	7,855.90	7,855.90	7,855.90	391.78	7,102.73	-753.17	90.41	2025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否	9,643.94	9,643.94	9,643.94	-	9,643.94	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超募资金	其他	否	41,134.18	41,134.18	41,134.18	12,091.18	39,593.18	-1,541.00	96.2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附表 2:

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5 年 11 月 27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6.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76.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1、超精密光学产品生产项目	生产建设	不适用	41,746.18	41,746.18	41,746.18	-	-	-41,746.18	0	2028 年 7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超精密光学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研发项目	不适用	12,253.82	12,253.82	12,253.82	-	-	-12,253.82	0	2028 年 11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3、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	不适用	2,250.00	1,436.50	1,436.50	876.00	876.00	-560.50	60.98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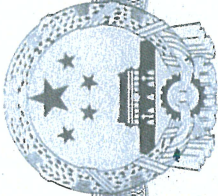
合计	56,250.00	55,436.50	55,436.50	876.00	876.00	876.00	-54,560.50	1.58	—	不适用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三）“2.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2.2025 年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不适用											

注 1：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8 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其中超精密光学生产加工项目需置换的金额为 474.47 万元。因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2 日完成置换，故“本年度投入金额”“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为 0。

注 2：“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3：“补充流动资金”投资总额调整的原因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20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调整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公告》。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00078269333C (1/1)

编号 320200666202512150018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扫描经营主体身份证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体验更多应用服务。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出资额	1185万元整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张彩斌 柏凌霄 朱佑敏	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01室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清算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注销等审计业务；基本建设年度审计；工程造价咨询；管理咨询；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5年12月15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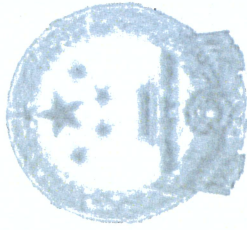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公证天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张彩斌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无锡市太湖新城嘉业财富中心5-10
 01室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 32020028
 批准执业文号： 苏财会[2013]36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13年9月12日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江苏省财政厅

2013年 9 月 12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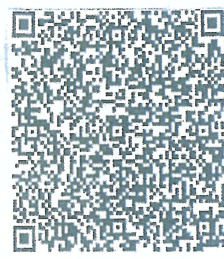


姓名: 周文阳
Full name: 周文阳
性别: 女
Sex: 女
出生日期: 1989-09-02
Date of birth: 1989-09-02
工作单位: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32092319890902152X
Identity card No.: 32092319890902152X



已
ation
，继续有效一年。
for another year after

周文阳(320000104818)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 月 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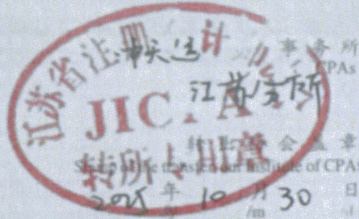
证书编号: 32000010481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2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姓名 Full name	曹莹 Cao Ying
性别 Sex	女 Female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8-10-15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江苏分所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20107198810153422



记
Registration
格，继续有效一年。
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证书编号: 110002040282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9 年 12 月 31 日
Date of Issuance



曹莹(110002040282)
您已通过2020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曹莹(110002040282)
您已通过2021年年检
江苏省注册会计师协会